

2009年外销员考试公司组织机构复习笔记外销员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16/2021\\_2022\\_2009\\_E5\\_B9\\_B4\\_E5\\_A4\\_96\\_c28\\_616816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16/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5_A4_96_c28_616816.htm) 把外销员站点加入收藏夹 欢迎

进入：2009年外销员课程免费试听 点击进入免费体验：百考试题外销员在线考试中心 更多信息请访问：百考试题外销员

、百考试题论坛外销员 一、股东大会：一)股东的概念及职能

1、股东的概念：在有限责任公司，股东是认购该公司股份者。在股份有限公司，股东是指持有该公司股票者。2、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利机构。股东主要是通过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来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，行使对公司的间接管理权。

二)股东大会的职权 1.决定公司经营方针、投资计划 2.选举

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、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3

、选举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、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

事项 4.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5.审议批准监事会或者监事的

报告 6.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7.审议

批准利润分配、弥补亏损方案 8.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

本做出决议 9.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 10.对公司合并、分立

、解散、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做出决议 11.修改公司章程

三)股东大会的分类：1、普通年会：1年1次必须召开 2、临时

会议：两次年会之间依法或在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出现时应当

召开的股东大会。股份有限公司在下列情形下，2个月内

举行临时会议：Oslash. 未弥补亏损达股本总额1/3以上 Oslash.

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Oslash.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)股东

大会的表决程序 1、有限责任公司：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

表决权，凡关于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，或分立、合并、

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决议，必须经代表2/3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。2、股份有限公司：重大事项为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普通事项为出席会议的半数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同意 例：1、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人数为4人时应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答案：对 2、盛华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会打算通过决议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，此项决议如何才能通过？( ) A.以出席股东会的股东2/3以上表决同意 B.以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 C.以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 D.以全体股东人数2/3以上通过 正确答案是：C

分析：根据《公司法》第44条的规定，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会修改公司章程作出决议，必须经代表2/3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。C为正选项。应当注意“全体”和“表决权”都是关键词。

二、董事会 (一)、职权：1、负责召开股东会，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。2.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、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、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5.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.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7、拟订公司合并、分立、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、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9、聘任或解聘公司的总经理 10、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(二)董事会的组成 有限责任公司：3-13人 股份有限公司：5-19人 任期不超过3年，可以连选连任。(三)董事长：1人，可以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(四)董事会会议：董事会决议实行一人一票制。不论是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还是普通的董事，在董事决议的表决上，都只享有1票的权利。 例：1、某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由11人组成，其中董事长1人，副董事长2人。该董事会某次会议发生的下列行为不

符合公司法规定的有( )。 A.因董事长不能出席会议，董事长指定某位副董事长王某主持该次会议 B.通过了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决议 C.通过了解聘公司现任经理，由副董事长王某兼任经理的决议 正确答案是： B 【解析】 本题考点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议事规则及职权。 B选项所述内容属股东大会行使的职权，而非董事会的职权。

### 三、监事会

监事会是专门用以监督公司董事、经理人员的公司内部机构，其宗旨是自律公司自身行为。

- 1、组成：成员不少于3人，任期为3年，可以连选连任。股东人数较少或者规模较小的有限责任公司，可以设1-2名监事，不设监事会。
- 2、职权：
  - 1) 检查公司的财务
  - 2) 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行为进行监督，提出罢免建议
  - 3) 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损害公司利益时，要求予以纠正
  - 4)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。
  - 5) 向股东会提出提案
  - 6) 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
  - 7)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

例：对于有限责任公司的监事会，下列哪一项表述符合法律规定?( )。 A.只有股东人数较少或者规模较小的有限责任公司，可以不设监事会 B.监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比例不得低于1/3，必须由全体职工选举产生 C.监事会主席由2/3以上的监事会成员选举产生 D.监事每届任期可超过3年，连选可以连任 正确答案是A

分析：《公司法》第52条规定，有限责任公司应设监事会，股东人数较少或者规模较小的，可以只设1-2名监事，所以A选项正确(注意：原《公司法》规定，有限责任公司规模较大的，设监事会，股东人数较少和规模较小的，可以只设1-2名监事)。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成员中的职工代表比例不得低于1/3，由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民主形式选举产生，并不要求必须由全体职工选举产生，

所以B选项不正确(注意：根据《公司法》的规定，国有独资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必须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)。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，所以C选项不正确。

《公司法》第53条规定，监事每届任期为3年，连选可以连任，所以D选项不正确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